

西班牙王国(马德里)

(信息更新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欧洲联盟关于互免持外交护照人员短期停留签证的协定》于 2016 年 3 月 3 日起临时适用。协定规定：中国持有效外交护照的公民，在西班牙旅行且在申根区域每 180 日停留最长不超过 90 日，免办签证。相关出境证明由外办开具。持公务、公务普通护照者须办理签证。

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上海领区持公务普通护照（PE）赴西班牙团组将调整至 BLS 西班牙签证申请中心 17 号窗口（因公指纹室）采集指纹。送签材料不变，仍由我办统一送办。材料抵达 BLS 西班牙签证中心后的**次日上午 9:00，整团赴 BLS 西班牙签证中心留取指纹**。BLS 西班牙签证中心地址：浦东张杨路 588 号光年汇 304-306 室（张杨路南泉北路口）。可乘坐地铁 9 号线至商城路 3 号口出，也可乘坐地铁 2 号线至浦东南路站 6 号口出，步行前往。公务护照（SE）团组的人员仍然在西班牙驻沪总领事馆采集指纹。

提示：如持公务护照（SE）人员，经任一申根国家过境转机前往波兰、匈牙利、立陶宛、斯洛文尼亚、斯洛伐克、马耳他、克罗地亚、罗马尼亚、保加利亚 9 国（这 9 国加入申根协定前与我国签署互免持公务护照人员签证协定），将被视为进入申根区，必须事先办妥过境申根签证。如不办，须乘直航前往该 9 国。

一、申根签证，一般情况所需时间：15 天

	材料清单	具体要求
--	------	------

1	指纹采集信息	持公务普通护照（PE）赴西班牙团组在 BLS 西班牙签证申请中心 17 号窗口（因公指纹室）采集指纹。公务护照（SE）团组的人员仍然在西班牙驻沪总领事馆采集指纹。
2	签证表	一表：西班牙文或英文手写（大写印刷体），或在线填写并打印的签证申请表，不得涂改，须申请人签名（未成年人必须加上法定监护人的签字）
3	照片	一照：半年内白底彩照，尺寸为 35mm*45mm
4	邀请函	原件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笺纸加盖公章并签字，须包含如下信息：任职公司的详细地址和联系人；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访问的目的和停留时间；详细日程；支付旅行和生活费用的单位或个人；邀请方是否为确保申请人按规定返回中国提供保证金：如要适用，提供商会注册证明。
5	出差证明	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笺纸，加盖公章并签字。须包含如下信息：任职公司详细地址和联系人；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申请人姓名、职务、收入和工作年限；访问目的；为申请人保留职位的证明；支付旅行和生活费用的单位或个人。
6	身份证	复印件

7	护照	护照有效期为预计离开申根国的时间后至少 3 个月有效，有二页以上空白页，其中护照首页即包含个人信息页的复印件二份，其他内页无需复印。
8	个人旅行医疗保险	此份保险必须承付申请人在申根国境内停留时发生意外情况所需的医疗求助和返回本国的所有费用。投保金额至少为 3 万欧元或等值的人民币。
9	机票预订单	申请多次签证，需提供与行程完全相符的机票订单。 注意：需为确认的往返机票。机票应在签证签发之后出票付款。必须为英文或西班牙文。
10	出访单位公司营业执照	出访单位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上需加盖公章。
11		每位出访人需提供一套签证材料。

注：除上述清单上的材料外，领馆有权向申请人要求提供其它材料。递交上述材料后并不保证申请人一定能获得签证。

二、申请工作签证另需提供：

	材料清单	具体要求
1	户口簿	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翻译成西班牙文并公证
2	无犯罪记录公证书	出访人员最近 5 年内无犯罪记录公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双认证）

3	健康公证书	出访人员健康公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	护照	复印件
	备注	以上公证书均须市外办认证

注：

- 1、领馆可能要求补充的其它材料。
- 2、领馆周五不对外办公。